

老城区司法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老城区司法局紧紧围绕司法行政年度重点工作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突出组织领导，加强舆情监控和引导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及时、规范公开本部门政务信息，有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我局信息主动公开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职责，充分利用各种信息公开渠道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进一步强化司法行政惠民生、解民忧职能。本年度主动公开的信息包括机构职责、工作动态、法律法规等。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523条，借助政府门户网站一公共法律服务专栏公开信息26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2年，我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，按照“先审查，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，实行保密审查责任制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，将不宜公开的事项，依法进行存档、保管，经审查依法应当公开的事项，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—老城区司法局，由办公室做好日常维护工作，各相关科室及时提供内容资料，确保内容充实完善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果。二是借助政府门户网站—公共法律服务专栏展现日常工作动态以及法治宣传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符合审批和发布流程，严把信息质量关口，健全由办公室主任审核、分管领导审定，重要信息由主要领导审签制度，做到逐级把关、层层负责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时效性、完整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然存有不足，主要是政务公开责任还需进一步压实，相关业务人员业务不够熟练，政策公开及解读工作形式不够丰富等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把政务公开、提高行政水平作为重要措施落实到各项工作中，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，扎实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化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